

## 國立北斗家商114學年度校園災害防救緊急應變小組分組表

組別	職務	姓名	備註
指揮中心 (團部)	指揮官	楊世圳	
	指揮官 代理人	石宜正、曹志明、陳藝萍	
「指揮中心」 	發言人	楊絜貽(★A01)	
通報組	組長	楊建邦(★A02)	
(通報班)	副組長	周文揚(☆學 01)、魏延超(☆學 02)、林重榮(★A03)	
「通報班」	組員	黃曉菁(★A04)、詹宗原(★A05)、 姚字鴻(★A06)、楊小平、高美玲、賴柄宗、李淑祝、	
	組長	曹志明(★A07)	
	副組長	陳威志(★A08)、陳彥錞(★A09)、	
		江振德、林芳瑩、呂冠見	
		江振徳(班長)(☆學 03)、游惠蒂(副班長)(★A10)	
		薛慧盈(商一1)、顏麗真(商一2)、江岳臻(資一1)、	
	組員	吳昭慧(貿一1)、林貝珊(職一1)、林美徳(廣一1)、	
	引導一班	余青展(廣一2)、蔡吉信(廣一3)、黄素丹(美一1)、	
		郭珮毓(美一2)、孫子琳(美一3)、郭金瑄(美一4)、	
		許哲誠(餐一1)、潘旻悧(餐一2)	
		謝羽凡(資源班)	_
避難引導組	組員引導二班	<b>林芳瑩(班長)(☆學 05)、吳晟瑋(副班長)(★A12)</b>   蕭仿君(商二 1)、詹雅如(商二 2)、張瑜芳(商二 3)、	
(避難引導班)		關切石(尚一1)、信雅如(尚一2)、旅堋方(尚一5)、   張銘棋(資二1)、馮傳蓉(貿二1)、陳松文(職二1)、	
「避難引導班」		沈蜗供(貝一1)、荷停谷(貝一1)、保俗又(楓一1)、  沈明田(廣二1)、王文華(廣二2)、陳識博(廣二3)、	
		元初出(廣一1) * 工文華(廣一2) *	
		李翊瑄(資源班)	
	組員引導三班	陳柏如(商三1)、賴淑戀(商三2)、廖羽屏(商三3)、	
		劉玉敏(資三1)、陳瑞麟(貿三1)、莊秋玲(職三1)、	
		黄丹瀅(廣三1)、許瓊雪(廣三2)、嚴國隆(廣三3)、	
		謝玉娟(美三1)、王如儀(美三2)、莫惠珍(美三3)、	
		粘淑珍(美三4)、劉曉宜(餐三1)、柯均霖(餐三2)、	
		陳靜怡、杞怡貞	
搶救組	組長	石宜正(●教 01)	
	副組長	粘淑芬(●教 02)、邱俊賢、蕭舜仁、黃百隆、黃子唐	
(消防班)	組員	邱俊賢(班長)(●教 03)、蔡阿佩(副班長)(●教 04)	
「滅火班」	搶救一班	陳怡均、何思宜、陳聖芬、陳森田、林奕成、陳雪瑜	
	組員	蕭舜仁(班長)(●教 05)、楊美霜(副班長)(●教 06)	

	搶救二班	陳玟聿、劉孟珊、陳盈方、林美儀、莊雅如、許淑英
	組員	黄百隆(班長)(●教 07)、江慧娟(副班長)(●教 08)
	搶救三班	郭純卿、謝怡音、李文心、陳明哲、 <u>黄姿葦、薛有淓</u>
	組員	郭純卿(班長)(●教 09)、黄子唐(副班長)(●教 10)
	搶救四班	黄琪雅、陳嘉美、 <u>汪容幼</u> 、曾姵云、(陳怡婷)
	組長	陳藝萍(★A13)
	副組長	張麗蘭(☆學 06)、楊雅惠、董惠珠、黃秀丹
	組員	董惠珠(班長)(☆學 07)、高苙庭(副班長)(☆學 00)
安全防護組	防護一班	張峰銘、劉光輝、張永奇、施景隆、陳憲政、丁慧雯
(工程班、防護	(工程班)	
班、供應班)	組員	楊雅惠(班長)(☆學 08)、許錫鑫(副班長)(☆學 00)
「安全防護班」	防護二班	曹嬿變、楊禮仰、林金賢、林俊宏、簡玉惠、 <u>馮玉琳</u>
	(防護班)	
	組員	黄秀丹(班長)(☆學 09)、童于真(副班長) (☆學 00)
	防護三班	黄崇彦、高志明、洪肇韓、鍾曉慧、 <u>吳鳳娟、唐淑珊</u>
	(供應班)	
	組長	鄭美芳(☆學 10)
<b>緊急救護組</b> (救護班) 「救護班」	副組長	賴韋茗(☆學 11)、石嘉瑜(★A14)、陳儀珊、粘聖偉
	組員	陳儀珊(班長)(☆學 12)、陳冠華(副班長)(☆學 00)
	<sup>独 只</sup>   救護 一 班	王麗惠、蔣雅琳、姚江昌、陳蕾安、 <u>唐穎俊、陳蓓雯</u>
	拟设	侯素琴
	組員	粘聖偉(班長)(☆學 13)、沈勝一(副班長)(☆學 00)
	祖 只   救護二班	許瑗怡、楊代誠、張思玉、邱文馨、陳若容、張志弘、
	拟设一址	廖珮筑

說明:1.(★)平日已配置對講機(學務處配發)14/14

- 2.(☆)進入第三階段時配置對講機(由學務處配發)13/18
- 3.(●)進入第三階段時配置對講機(由教務處配發)10/10
- 4.(名稱)為防護團編組
- 5. 「名稱」為自衛消防編組

## 注意事項:

- 1. 當宣布進入(第二階段:地震災情發生,逃生與避難引導),請全體校園災害 防救緊急應變小組成員立刻至司令台旁指揮中心依分組集結。
- 2. 學務處負責運送對講機(☆)之同仁將對講機送至指揮中心。
- 各組(除搶救組)排序一副組長至指揮中心領取對講機,分發予有(☆學編號) 記號之成員。
- 4. 教務處負責保管對講機(●)之同仁將對講機送至指揮中心。
- 搶救組排序一副組長至指揮中心領取對講機,分發予有(●教編號)記號之成員。
- 6. 各分組組長與各班班長進行點名並將結果通報「通報組」,全員待指揮官指示準備進入(第三階段:地震災情發佈、學校應變組織成立)
- 7. 「安全防護組」請依組長指揮分班前往各大樓建築物進行檢視建築物及設施安全檢查。



## 國立北斗家商校園災害防救緊急應變小組任務表 (公版)

組別/職務	任務
指揮官	◆ 負責指揮、督導、協調。
	→ 依情況調動各分組間相互支援。
指揮官代理人	於校長不在學校或因故無法執行指揮官職務時,擔任指揮官
和平日代生人	之任務。
	◆ 負責統一對外發言。
發言人	→ 呈報上級主管相關通報事宜。
	◆ 襄助指揮官指揮、督導及協調等事宜。
	▶ 通報地方救災、治安、醫療及聯絡有關人員等,並請求
	支援。
	→ 通報教育行政主管機關(教育局處)、縣市政府災害應變
通報組	中心、鄉/鎮/市/區災害應變中心及教育部校園安全暨災
(通報班)	害防救通報處理中心,已疏散人數、收容地點、災情等。
「通報班」	◆ 負責蒐集、評估、傳播和使用有關於災害、資源與狀況
	發展的資訊。 → 回報災情狀況。
	<ul><li>▶ 啟動社區志工與家長協助。</li><li>▶ 學生家長必要之緊急聯繫。</li></ul>
	★ 依據不同災害之應變原則,協助教職員工生進行第一時間, 2000年
	間的避難。
	→ 於適當時機,協助教職員工生緊急疏散至集結點。
	→ 避難人數清點確認。
避難引導組	▶ 維護教職員工生及集結點安全。
(避難引導班)	▶ 進行必要的安撫。
「避難引導班」	→ 視災情變化,引導教職員工生移動、避難與安置。
	<ul><li>▶ 隨時清查教職員工生人數與安全狀況,並回報或申請救</li></ul>
	護車支援。
	<ul><li>◆ 在集結地點設置服務臺,提供協助與諮詢。</li></ul>
	<ul><li>學生領回作業。</li></ul>
搶救組	→ 平時急救常識宣導。
(消防班) 「滅火班」	→ 檢修與保養救災相關裝備。
	▶ 受災教職員工生之搶救及搜救。

<ul> <li>→ 清除障礙物協助逃生。</li> <li>→ 協助疏散未能及時避難之教職員工生。</li> <li>→ 關閉校區總電源及瓦斯。</li> <li>→ 設置警示標誌及交通管制。</li> <li>→ 支援避難引導組及搬運防災救急箱器材。</li> <li>→ 女後避難引導組及搬運防災救急箱器材。</li> <li>→ 如發生火災,研判火勢,必要時使用滅火器、室內消防栓進行初期減火工作。</li> <li>→ 建築物及設施安全檢查。</li> <li>→ 教職員工生需要臨時收容時,協助發放生活物資、糧食及飲用水;以及各項救災物資登記、造冊、保管及分配。</li> <li>→ 協助設置警示標誌及交通管制。</li> <li>→ 協助設置建築物與設施之警示標誌。</li> <li>→ 校區硬體復舊及安全維護。</li> <li>→ 校區硬體復舊及安全維護。</li> <li>→ 推護臨時收容空間安全。</li> <li>→ 確認停班、停課後,確實疏散校園內人員。</li> <li>→ 防救災設施操作。</li> <li>→ 設立醫護站。</li> <li>→ 對傷患進行檢傷分類。</li> <li>→ 大發護站。</li> <li>→ 對傷患進行檢傷分類。</li> <li>→ 計劃傷患進行檢傷分類。</li> <li>→ 計劃傷患者冊。</li> </ul>		
<ul> <li>→ 關閉校區總電源及瓦斯。</li> <li>→ 設置警示標誌及交通管制。</li> <li>→ 支援避難引導組及搬運防災救急箱器材。</li> <li>→ 如發生火災,研判火勢,必要時使用滅火器、室內消防栓進行初期滅火工作。</li> <li>→ 建築物及設施安全檢查。</li> <li>→ 教職員工生需要臨時收容時,協助發放生活物資、糧食及飲用水;以及各項救災物資登記、造冊、保管及分配。</li> <li>→ 協助設置警示標誌及交通管制。</li> <li>→ 協助設置警示標誌及交通管制。</li> <li>→ 協助設損建築物與設施之警示標誌。</li> <li>→ 校區硬體復舊及安全維護。</li> <li>→ 推護臨時收容空間安全。</li> <li>→ 維護臨時收容空間安全。</li> <li>→ 維護臨時收容空間安全。</li> <li>→ 確認停班、停課後,確實疏散校園內人員。</li> <li>→ 防救災設施操作。</li> <li>→ 防救災設施操作。</li> <li>→ 對對傷患進行檢傷分類。</li> <li>→ 大數立醫護站。</li> <li>→ 針對傷患進行檢傷分類。</li> <li>→ 緊急基本急救、重傷患就醫護送。</li> <li>→ 情緒支持、安撫及心理輔導。</li> </ul>		→ 清除障礙物協助逃生。
<ul> <li>⇒ 設置警示標誌及交通管制。</li> <li>⇒ 毀損建築物與設施之警示標誌。</li> <li>⇒ 支援避難引導組及搬運防災救急箱器材。</li> <li>⇒ 如發生火災,研判火勢,必要時使用減火器、室內消防栓進行初期減火工作。</li> <li>→ 建築物及設施安全檢查。</li> <li>→ 教職員工生需要臨時收容時,協助發放生活物資、糧食及飲用水;以及各項救災物資登記、造冊、保管及分配。</li> <li>→ 協助設置警示標誌及交通管制。</li> <li>→ 協助設置警示標誌及交通管制。</li> <li>→ 協助設損建築物與設施之警示標誌。</li> <li>→ 校區硬體復舊及安全維護。</li> <li>→ 本護臨時收容空間安全。</li> <li>→ 確認停班、停課後,確實疏散校園內人員。</li> <li>→ 防救災設施操作。</li> <li>→ 改工醫護站。</li> <li>→ 大經報</li> <li>→ 大經</li> <li>→ 大經報</li> <li>→ 大經報</li></ul>		▶ 協助疏散未能及時避難之教職員工生。
<ul> <li>◆ 毀損建築物與設施之警示標誌。</li> <li>◆ 支援避難引導組及搬運防災救急箱器材。</li> <li>◆ 如發生火災,研判火勢,必要時使用減火器、室內消防栓進行初期減火工作。</li> <li>◆ 建築物及設施安全檢查。</li> <li>◆ 教職員工生需要臨時收容時,協助發放生活物資、糧食及飲用水;以及各項救災物資登記、造冊、保管及分配。</li> <li>◆ 協助設置警示標誌及交通管制。</li> <li>◆ 協助毀損建築物與設施之警示標誌。</li> <li>◆ 校區硬體復舊及安全維護。</li> <li>◆ 本進護臨時收容空間安全。</li> <li>◆ 確認停班、停課後,確實疏散校園內人員。</li> <li>◆ 防救災設施操作。</li> <li>◆ 設立醫護站。</li> <li>◆ 對傷患進行檢傷分類。</li> <li>◆ 大數獲班</li> <li>◆ 緊急基本急救、重傷患就醫護送。</li> <li>◆ 情緒支持、安撫及心理輔導。</li> </ul>		→ 關閉校區總電源及瓦斯。
→ 支援避難引導組及搬運防災救急箱器材。 → 如發生火災,研判火勢,必要時使用滅火器、室內消防栓進行初期減火工作。 → 建築物及設施安全檢查。 → 教職員工生需要臨時收容時,協助發放生活物資、糧食及飲用水;以及各項救災物資登記、造冊、保管及分配。 → 協助設置警示標誌及交通管制。 → 協助設置警示標誌及交通管制。 → 協助設損建築物與設施之警示標誌。 → 校區硬體復舊及安全維護。 → 維護臨時收容空間安全。 → 確認停班、停課後,確實疏散校園內人員。 → 防救災設施操作。 → 設立醫護站。 → 對傷患進行檢傷分類。 → 對傷患進行檢傷分類。 → 精緒支持、安撫及心理輔導。		→ 設置警示標誌及交通管制。
<ul> <li>→ 如發生火災,研判火勢,必要時使用減火器、室內消防栓進行初期減火工作。</li> <li>→ 建築物及設施安全檢查。</li> <li>→ 教職員工生需要臨時收容時,協助發放生活物資、糧食及飲用水;以及各項救災物資登記、造冊、保管及分配。</li> <li>→ 協助設置警示標誌及交通管制。</li> <li>→ 協助設損建築物與設施之警示標誌。</li> <li>→ 校區硬體復舊及安全維護。</li> <li>→ 維護臨時收容空間安全。</li> <li>→ 確認停班、停課後,確實疏散校園內人員。</li> <li>→ 防救災設施操作。</li> <li>→ 防救災設施操作。</li> <li>→ 對傷患進行檢傷分類。</li> <li>→ 針對傷患進行檢傷分類。</li> <li>→ 針對傷患進行檢傷分類。</li> <li>→ 計對傷患進行檢傷分類。</li> <li>→ 計劃傷患進行檢傷分類。</li> </ul>		▶ 毀損建築物與設施之警示標誌。
		◆ 支援避難引導組及搬運防災救急箱器材。
<ul> <li>→ 建築物及設施安全檢查。</li> <li>→ 教職員工生需要臨時收容時,協助發放生活物資、糧食及飲用水;以及各項救災物資登記、造冊、保管及分配。</li> <li>→ 協助設置警示標誌及交通管制。</li> <li>→ 協助毀損建築物與設施之警示標誌。</li> <li>→ 校區硬體復舊及安全維護。</li> <li>→ 維護臨時收容空間安全。</li> <li>→ 確認停班、停課後,確實疏散校園內人員。</li> <li>→ 防救災設施操作。</li> <li>→ 設立醫護站。</li> <li>→ 對場傷患進行檢傷分類。</li> <li>→ 繁急基本急救、重傷患就醫護送。</li> <li>→ 情緒支持、安撫及心理輔導。</li> </ul>		▶ 如發生火災,研判火勢,必要時使用滅火器、室內消防
安全防護組       人飲用水;以及各項救災物資登記、造冊、保管及分配。         (工程班、防護班、供應班)       一次全防護班」         「安全防護班」       一次經過程         (支養財務)       一次經過         (支養財務)       一次經過         (支養財務)       一次經過         (支養財務)       一次經過         (大樓班)       一次經費		栓進行初期滅火工作。
安全防護組 (工程班、 防護班、 供應班) 「安全防護班」  一		▶ 建築物及設施安全檢查。
安全防護組 (工程班、 防護班、 供應班) 「安全防護班」  → 校區硬體復舊及安全維護。 → 維護臨時收容空間安全。 → 確認停班、停課後,確實疏散校園內人員。 → 防救災設施操作。 → 改立醫護站。 → 對傷患進行檢傷分類。 → 繁急基本急救、重傷患就醫護送。 → 情緒支持、安撫及心理輔導。		▶ 教職員工生需要臨時收容時,協助發放生活物資、糧食
<ul> <li>(工程班、</li></ul>	它入队进机	及飲用水;以及各項救災物資登記、造冊、保管及分配。
<ul> <li>供應班) 「安全防護班」 <ul> <li>・ 校區硬體復舊及安全維護。</li> <li>・ 維護臨時收容空間安全。</li> <li>・ 確認停班、停課後,確實疏散校園內人員。</li> <li>・ 防救災設施操作。</li> <li>・ 設立醫護站。</li> <li>・ 針對傷患進行檢傷分類。</li> <li>・ 教護班」</li> <li>・ 緊急基本急救、重傷患就醫護送。</li> <li>・ 大護班」</li> <li>・ 情緒支持、安撫及心理輔導。</li> </ul> </li> </ul>		→ 協助設置警示標誌及交通管制。
「安全防護班」  → 維護臨時收容空間安全。  → 確認停班、停課後,確實疏散校園內人員。  → 防救災設施操作。  → 設立醫護站。  → 針對傷患進行檢傷分類。  (救護班) 「救護班」  → 精緒支持、安撫及心理輔導。	防護班、	▶ 協助毀損建築物與設施之警示標誌。
<ul> <li>★維護臨時收容空間安全。</li> <li>★確認停班、停課後,確實疏散校園內人員。</li> <li>★防救災設施操作。</li> <li>*設立醫護站。</li> <li>★針傷患進行檢傷分類。</li> <li>(救護班)</li> <li>「救護班」</li> <li>株該班」</li> <li>株該共入の理輔導。</li> </ul>		→ 校區硬體復舊及安全維護。
<ul> <li>▶ 防救災設施操作。</li> <li>◆ 設立醫護站。</li> <li>◆ 針對傷患進行檢傷分類。</li> <li>◆ 緊急基本急救、重傷患就醫護送。</li> <li>↑ 救護班」</li> <li>◆ 情緒支持、安撫及心理輔導。</li> </ul>	' 安全防護班」 	▶ 維護臨時收容空間安全。
<ul> <li>★ 設立醫護站。</li> <li>★ 針對傷患進行檢傷分類。</li> <li>( 枚護班 )</li> <li>★ 緊急基本急救、重傷患就醫護送。</li> <li>★ 情緒支持、安撫及心理輔導。</li> </ul>		→ 確認停班、停課後,確實疏散校園內人員。
<ul><li>緊急救護組 (救護班)</li><li>「救護班」</li><li>★ 計場傷患進行檢傷分類。</li><li>★ 緊急基本急救、重傷患就醫護送。</li><li>★ 情緒支持、安撫及心理輔導。</li></ul>		▶ 防救災設施操作。
(救護班) → 緊急基本急救、重傷患就醫護送。 「救護班」 → 情緒支持、安撫及心理輔導。		→ 設立醫護站。
(救護班) → 緊急基本急救、重傷患就醫護送。 「救護班」 → 情緒支持、安撫及心理輔導。	緊急救護組	→ 針對傷患進行檢傷分類。
		▶ 緊急基本急救、重傷患就醫護送。
▶ 登記傷患姓名、班級,建立傷患名冊。	「救護班」	→ 情緒支持、安撫及心理輔導。
		→ 登記傷患姓名、班級,建立傷患名冊。

1. 彰化縣消防局防救災即時災情網站:

https://www.chfd.gov.tw/disaster/index.aspx

- 2. 報平安台: 1991
- 3. 無線電呼叫及緊急救難頻率: 145 MHz 及 433 MHz
- 4. 北家校園災害防救頻率: 433.620 MHz
- 5. 指揮中心:

A點-自強樓一樓圓環

- B點-司令台西側草坪(地震)
- C點-行政大樓一樓前草坪(地震)
- 6. 災害防救庫房:

A點-司令台西側庫房

- B點-團膳區庫房
- C點-行政大樓地下室